关于开展综治平安“三率”宣传教育的通知

各系（部）、处室、中心、馆：

为进一步深化校园平安建设，调动学院师生参与平安创建工作的积极性，形成平安创建从我做起，人人参与、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，根据福州市委市政法委平安“三率”调查程序及年度考评细则内容要求，落实本校平安校园建设宣传情况，强化综治“平安三率”（即群众安全感率、扫黑除恶好评率、公检法执法满意率）的宣传成效，请各部门要持续开展宣传教育，提高师生对“三率”的知晓率，把平安宣传贯穿于各项业务工作中，不断提升“平安三率”宣传整体工作水平。

请各单位于7月6日前将“平安三率”宣传教育材料交保卫处。

保卫处

2020年6月28日